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会议没有否决议案。
- 2、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本公司分别于2015年4月16日及2015年5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香港商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5年5月7日下午2:30在深圳蛇口南海意库3号楼404会议室召开。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孙承铭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13人，代表股份1,457,760,349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56.59%，其中：

A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60人，代表股份1,145,984,487股，占本公司A股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55.44%。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A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4人，代表股份1,041,808,163股；通过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共46人，代表股份104,176,324股。

B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53人，代表股份311,775,862股，占本公司B股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61.25%。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B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52人，代表股份311,656,893股；通过网络投票的B股股东共1人，代表股份118,969股。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张炯律师、张森林律师列会见证。

三、会议的表决情况

会议以普通决议通过了所有议案，其中，议案 8、10-12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已回避表决。

各议案的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 1、关于审议《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 (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457,760,349	1,457,669,749	99.99%	-	0.00%	90,600	0.01%
与会 A 股股东	1,145,984,487	1,145,893,887	99.99%	-	0.00%	90,600	0.01%
与会 B 股股东	311,775,862	311,775,862	100.00%	-	0.00%	-	0.00%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120,976,615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5%；反对 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0,6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5%。

议案 2、关于审议《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 (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457,760,349	1,457,669,749	99.99%	-	0.00%	90,600	0.01%
与会 A 股股东	1,145,984,487	1,145,893,887	99.99%	-	0.00%	90,600	0.01%
与会 B 股股东	311,775,862	311,775,862	100.00%	-	0.00%	-	0.00%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120,976,615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5%；反对 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0,6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5%。

议案 3、关于审议《2014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 (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457,760,349	1,457,669,749	99.99%	-	0.00%	90,600	0.01%
与会 A 股股东	1,145,984,487	1,145,893,887	99.99%	-	0.00%	90,600	0.01%

与会 B 股股东	311,775,862	311,775,862	100.00%	-	0.00%	-	0.00%
----------	-------------	-------------	---------	---	-------	---	-------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120,976,615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5%；反对 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0,6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5%。

议案 4、关于审议《201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 (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457,760,349	1,457,669,749	99.99%	-	0.00%	90,600	0.01%
与会 A 股股东	1,145,984,487	1,145,893,887	99.99%	-	0.00%	90,600	0.01%
与会 B 股股东	311,775,862	311,775,862	100.00%	-	0.00%	-	0.00%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120,976,615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5%；反对 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0,6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5%。

议案 5、关于审议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 (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457,760,349	1,457,673,749	99.994%	56,900	0.004%	29,700	0.002%
与会 A 股股东	1,145,984,487	1,145,897,887	99.992%	56,900	0.005%	29,700	0.003%
与会 B 股股东	311,775,862	311,775,862	100.000%	-	0.000%	-	0.000%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120,980,615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8%；反对 56,9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7%；弃权 29,7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

议案 6、关于审议《2014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 (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457,760,349	1,457,669,749	99.99%	-	0.000%	90,600	0.01%
与会 A 股股东	1,145,984,487	1,145,893,887	99.99%	-	0.000%	90,600	0.01%
与会 B 股股东	311,775,862	311,775,862	100.00%	-	0.00%	-	0.00%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120,976,615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5%；反对 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0,6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5%。

议案 7、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 (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457,760,349	1,457,543,132	99.99%	-	0.00%	217,217	0.01%
与会 A 股股东	1,145,984,487	1,145,767,270	99.98%	-	0.00%	217,217	0.02%
与会 B 股股东	311,775,862	311,775,862	100.00%	-	0.00%	-	0.00%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120,849,998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21%；反对 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217,217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79%。

议案 8、关于审议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 (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21,067,215	120,976,615	99.93%	-	0.00%	90,600	0.07%
与会 A 股股东	105,855,512	105,764,912	99.91%	-	0.00%	90,600	0.09%
与会 B 股股东	15,211,703	15,211,703	100.00%	-	0.00%	-	0.00%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120,976,615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5%；反对 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0,6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5%。

议案 9、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 (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457,760,349	1,444,240,808	99.07%	13,428,941	0.92%	90,600	0.01%
与会 A 股股东	1,145,984,487	1,144,749,398	99.89%	1,144,489	0.10%	90,600	0.01%
与会 B 股股东	311,775,862	299,491,410	96.06%	12,284,452	3.94%	-	0.00%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107,547,674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833%；反对 13,428,941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092%；弃权 90,6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5%。

议案 10、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度为招商局光明科技园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 (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21,067,215	107,547,674	88.83%	13,428,941	11.09%	90,600	0.07%
与会 A 股股东	105,855,512	104,620,423	98.83%	1,144,489	1.08%	90,600	0.09%
与会 B 股股东	15,211,703	2,927,251	19.24%	12,284,452	80.76%	-	0.00%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107,547,674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833%；反对 13,428,941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092%；弃权 90,6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5%。

议案 11、关于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进行授权管理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 (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21,067,215	120,976,615	99.93%	-	0.00%	90,600	0.07%
与会 A 股股东	105,855,512	105,764,912	99.91%	-	0.00%	90,600	0.09%
与会 B 股股东	15,211,703	15,211,703	100.00%	-	0.00%	-	0.00%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120,976,615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5%；反对 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0,6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5%。

议案 12、关于与招商昆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收购成都大魔方项目的关联交易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 (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21,067,215	120,976,615	99.93%	-	0.00%	90,600	0.07%
与会 A 股股东	105,855,512	105,764,912	99.91%	-	0.00%	90,600	0.09%
与会 B 股股东	15,211,703	15,211,703	100.00%	-	0.00%	-	0.00%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120,976,615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5%；反对 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0,6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5%。

议案 13、关于审议《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 (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457,760,349	1,457,669,749	99.99%	-	0.00%	90,600	0.01%
与会 A 股股东	1,145,984,487	1,145,893,887	99.99%	-	0.00%	90,600	0.01%
与会 B 股股东	311,775,862	311,775,862	100.00%	-	0.00%	-	0.00%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120,976,615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5%；反对 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90,6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5%。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张炯律师、张森林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如下：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也符合现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会议形成的《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法律意见书》全文随本公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